

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、电话、短信等方式，向各位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下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监事3人。

4、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羊文锦先生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，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，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《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《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

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4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